

证券代码：870401

证券简称：有金人家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7月3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7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迪昇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上海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选举董迪昇先生为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长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满之日为止，任期三年。董迪昇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长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上海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聘任胡意娜女士为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总经理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满之日为止，任期三年。胡意娜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总经理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上海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聘任任进先生为上海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满之日为止，任期三年。任进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副总经理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

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上海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聘任胡小平女士为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满之日为止，任期三年。胡小平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上海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聘任买玲女士担任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财务总监任职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期满之日为止，任期三年。买玲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财务总监任职资格要求，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提及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上海有金人家金银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